

**坤鼎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

### 一、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自挂牌以来，共计进行过 1 次股票发行。

2017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17 年 9 月 8 日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2017 年 9 月 9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2017）京会兴验字第 07100008 号”的《验资报告》。

2017 年 10 月 12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坤鼎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5841 号）。公司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 40,972,222 股，发行价格为 7.2

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4,999,998.40 元。本次新增股份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

公司已按照规定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城市建设开发专业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十里河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执行，明确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的责任，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未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的公司的情形，不存在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的情形；也不存在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为：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欧企产业园定制 N3 地块建设项目	173,500,000.00
2	圣维可福斯装修改造	19,50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7,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上述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总额	294,999,998.40
加：利息收入	5,320,334.97
减：银行手续费	3,918.26
募集资金净额	300,316,415.11
募集资金使用合计	99,616,032.12
欧企产业园定制 N3 地块建设项目	50,732,043.86
圣维可福斯装修改造	3,327,045.93
补充流动资金	45,556,942.33
其中：咨询服务费	6,115,403.41
财务顾问费	3,450,000.00
项目开拓费	35,991,538.92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200,700,382.99

#### 四、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坤鼎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

